

证券代码：300422

证券简称：博世科

公告编号：2019-121

债券代码：123010

债券简称：博世转债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于2019年8月16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9年8月20日在广西南宁市高新区科兴路12号公司8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宋海农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逐项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古丈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古丈县城乡供排水一体化 PPP 项目”下3个子项目（古丈县工业集中区4万m³/d污水处理工程（一期）、古丈罗依溪水厂工艺改造工程、古阳河水库流域水污染综合治理工程）的建设需要，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古丈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古丈博世科”）拟以上述3个子项目的特许经营权及应收账款（PPP合同项下的政府付费资金）作为质押担保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西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7,800万元的项目贷款，公司拟为古丈博世科本次项目贷款的申请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根据《古丈县城乡供排水一体化 PPP 项目合同》的相关约定，古丈博世科可以使用 PPP 项目合同项下的资产作为本项目的融资担保。本次质押融资事项已获得政府相关实施机构的书面同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修订）》的相关规定，

并经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与讨论，同意公司为古丈博世科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7,800 万元的项目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及其相关质押事项，并授权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贷款、担保及质押的相关手续，签署相关协议。最终贷款额度、贷款期限、担保额度、担保期限、质押标的、质押期限等具体事项以公司、古丈博世科与银行签订的协议为准。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融资的议案》

因融资业务需要，公司拟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或等值外币），期限不超过 1 年。经全体董事认真讨论与审议，根据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19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及相关授权，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融资事项，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相关事宜、签署相关协议，同意平安银行凭公司在平安银行南宁分行的开户印鉴核对融资相关文本协议的签署印鉴。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9 年修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融资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0日